

苏州市相城区人大常委会文件

相人发〔2018〕72号



关于潘苏平同志职务任命的通知

区人民政府，各镇、街道，区开发区、高新区、高铁新城、度假区，区政府各办、局，各垂直管理部门，区各直属公司：

2018年12月28日，相城区四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八次会议，决定任名单如下：

潘苏平同志任区政府办公室主任。



抄送：区委、区政协，区监察委，区法院、区检察院，区人武部，区人大常委会各工作机构，区委各部、委、办、局、群团。